

# 國立中山大學 100 學年度第 1 學期整合學程委員會 會議紀錄

時間：100 年 11 月 21 日（星期一）中午 12 時 20 分

地點：行政大樓 7 樓 7007 會議室

主席：蔡教務長秀芬

記錄：黃心怡

出席：李院長美文（文學院）、羅院長奕凱（理學院）、陳院長英忠（工學院）、吳院長仁和（企管系陳主任安琳代）、林院長文程（社會學系陳教授美華代）、劉主任金源（通識教育中心）、印處長永翔（國際事務處蔡珮鈞小姐代）、郭教授美惠（數理財務學程）、陳主任安琳（行銷管理學程、會計學程、科技創新與服務業管理學程）、張教授玉山（財管系任希玲小姐代）、袁教授中新（環境學程）、王教授萬成（國際企業管理英文學程）

請假：陳院長宏遠（海科院）

列席：陳副教務長孟仙、劉副教務長孟奇、外文系徐教授淑瑛（日文學程）、應數系徐主任洪坤（軟體工程學程）、社會學系陳教授美華（性別研究學程）、海事所周教授秋隆（海洋法政學程）、音樂系薛淑如小姐、課務組黃組長敏嘉

甲、主席報告到會人數，隨即宣佈開會。

乙、主席致詞：

丙、確認 99 學年度第 2 學期整合學程會議紀錄決議執行情形(附件一):確認。

丁、報告事項：

- 一、99 學年度第 2 學期（100 年 5 月 12 日）整合學程會議通過之議案已提 100 年 6 月 13 日第 128 次教務會議通過。
- 二、統計各學程修習人數，截至 11 月 15 日止，目前修習人數共計 420 人（99 為 547 人），各學程「修習人數統計表」如附件二（p.5）。
- 三、整合學程為邁向頂尖大學計畫跨領域學習成效之重要關鍵指標，務請各學程廣為宣導，以提昇辦理成效。歷年學程修習及取得人數統計表如附件三（p.6-7）。
- 四、教務處已印製整合學程宣傳摺頁，並已於開學前送至各系所、學程，請各單位廣為宣傳。
- 五、配合年度預算，各學程請於 12 月 1 日前完成經費結報，如預訂於 12 月舉辦活動並延後核銷期限，請於前述期限前送課務組申請。

六、配合卓越教學考評，各學程請於 12 月 15 日前，將本年度整合學程成果報告上傳至卓越教學網頁（上傳方式：卓越教學首頁／成果上傳／(100)學生培育計畫-跨領域學程），並請定期更新學程網頁之資訊。

戊、討論事項：

- 一、為提升本校整合學程品質，擬規劃本校整合學程應定期進行課程外審，以建立整合學程品保機制，提請 討論。(提案單位：教務處)-----8-10  
決議：通過，提請教務會議審議。
- 二、「日文學程」負責人由外文系楊郁芬助理教授變更為徐淑瑛副教授，提請 討論。(提案單位：外文系徐副教授淑瑛)-----11-12  
決議：通過，提請教務會議審議。
- 三、擬申請變更「音樂藝術管理學程」核心課程、修訂課程備註說明及增加修課相關規定事項，提請 討論。(提案單位：音樂系李教授美文)---13-16  
決議：通過，提請教務會議審議。  
附帶決議：修正「整合學程管理辦法」第八條抵免學分規定，逕提教務會議討論。
- 四、擬申請修訂「音樂治療學程」修課相關規定事項，提請 討論。(提案單位：音樂系李教授美文)-----17-20  
決議：通過，提請教務會議審議。
- 五、擬修訂「奈米科技材料學程」課程架構，提請 討論。(提案單位：奈米科技材料學程)-----21-24  
決議：通過，提請教務會議審議。
- 六、擬更改「軟體工程學程」課程相關規定，提請 討論。(提案單位：應用數學系)-----25-28  
決議：通過，提請教務會議審議。
- 七、擬變更「行銷管理學程」課程，提請 討論。(提案單位：企管系陳主任安琳)-----29-32  
決議：通過，提請教務會議審議。
- 八、擬修正「會計學程」選修課程學分數，提請 討論。(提案單位：企管系陳主任安琳)-----33-36  
決議：通過，提請教務會議審議。
- 九、擬開設「性別研究學程」，提請 討論。(提案單位：社會學系陳副教授美華)-----37-41  
決議：1.通過，各系所相關課程可提供該學程納入規劃課程。  
2.提請教務會議審議。

十、擬停辦「海洋法政學程」，提請 討論。(提案單位：海事所周教授秋隆)  
-----42  
決議：通過停辦，提請教務會議審議。

己、 臨時動議

一、調整「國際交換學程」課程架構，提請 討論。(提案單位：國際事務處)  
-----43-46  
決議：鑑於國際交換學程仍有續辦之必要，本案緩議，請國際事務處就該學程課程架構再行研擬，提下次會議討論。

二、建請各整合學程將通識教育「跨院選修」課程納入相關學程課程，提請討論。(提案單位：通識教育中心)-----47-53  
決議：通過，請通識教育中心系統整理跨院選修課程，逕行通知學程負責人，考量納入學程規劃課程。

庚、 散會 (下午 1 點 40 分)

## 99學年度第2學期整合學程會議紀錄決議執行情形

- 一、擬變更「資通安全學程」主持人，提請 討論。(提案單位：資訊工程學系)  
決議：通過資工系范俊逸教授擔任資通安全學程負責人，提請教務會議審議。  
執行情形：第 128 次教務會議通過，照案實施。
- 二、擬新增日文學程選修課程及修訂備註條文，以利學生完成修課規定，提請討論。(提案單位：外文系楊教授郁芬)  
決議：1.通過，提請教務會議審議。  
2.請提案單位就學程課程內容與屬性，考量學程名稱是否調整。  
執行情形：1.第 128 次教務會議通過，照案實施。  
2.日文學程名稱研究中，目前暫不調整學程名稱。
- 三、擬新增法文學程課程，提請 討論。(提案單位：外文系賴教授淑芳)  
決議：通過，提請教務會議審議。  
執行情形：第 128 次教務會議通過，照案實施。
- 四、擬申請變更生物多樣性學程核心課程 III 以及物種多樣性組課程，提請 討論。(提案單位：海資系陳教授孟仙)  
決議：修訂通過，提請教務會議審議。  
執行情形：第 128 次教務會議修正通過，照案實施。
- 五、擬修訂「國際交換學程」修課規定與課程，提請 討論。(提案單位：國際事務處)  
決議：緩議，請提案單位整體考量課程規劃之調整，提下次會議討論。  
執行情形：目前「國際交換學程」因逾三學年無學生修讀，已通知其於本次會議提案停辦該學程，經國際事務處考量後，認為該學程仍有續辦之必要性，於本次會議提臨時動議討論。
- 六、提請更新「應用醫學工程學分學程」學程負責人為機電系林哲信教授，請討論。(提案單位：理學院)  
決議：1.通過機電系林哲信教授擔任應用醫學工程學分學程負責人，提請教務會議審議。  
2.日後學程倘擬變更負責人，應依程序提會討論。  
執行情形：第 128 次教務會議通過，照案實施。

## 國立中山大學 100 學年度第 1 學期整合學程修習人數統計表

製表日期：100 年 11 月 15 日

項次	學程名稱	學程負責人	開設學年度	100/5/6	100/11/15
1.	海洋與海岸管理學程(跨院)	海事所周秋隆教授	83	0	0
2.	碩士班財務工程學程(跨系)	財管系陳妙玲主任	86	9	0
3.	數理財務學程(跨院)	應數系郭美惠教授	862	16	15
4.	生物技術學程(跨院)	生科系陳錦翠主任	862	9	3
5.	國際交換學程(跨院)	國際事務處印永翔處長	882	0	0
6.	創業管理學程(大學部)(跨院)	財管系張玉山教授	962	34	12
7.	軟體工程學程(跨院)	應數系徐洪坤主任	902	17	6
8.	奈米科技材料學程(跨系)	物理系羅奕凱教授	911	4	4
9.	環境學程(跨院)	環工所袁中新教授	922	1	0
10.	平面顯示器學程(跨系)	光電系朱安國教授	941	5	3
11.	日文學程(跨院)	外文系楊郁芬助理教授	951	120	99
12.	法文學程(跨院)	外文系賴淑芳副教授	951	39	34
13.	生物多樣性學程(跨院)	生科系劉景煌教授 海資系陳孟仙教授	952	9	2
14.	音樂治療學程(跨校)	文學院李美文院長	961	64	56
15.	音樂藝術管理學程(跨院)	文學院李美文院長 管理學院吳仁和院長	962	65	57
16.	國際企業管理英文學程(管院)	國際經營管理碩士學程 王萬成主任	962	3	3
17.	海洋法政學程(跨院)	海事所周秋隆教授	971	0	0
18.	碩士班軟性電子學程(跨系)	光電系朱安國教授	971	2	1
19.	資通安全學程(跨院)	資工系范俊逸教授	971	34	26
20.	應用醫學工程學分學程(跨校)	機電系林哲信教授	981	1	1
21.	行銷管理學程(跨系)	企管系陳安琳主任	982	70	60
22.	會計學程(跨系)	企管系陳安琳主任	982	22	17
23.	科技創新與服務業管理整合學程(跨系)	企管系陳安琳主任	982	23	21
<b>目前 23 學程修習學生總數</b>				<b>547</b>	<b>420</b>

備註：依本校 97 學年度第 2 學期整合學程委員會議決議，連續三學年無學生修習之學程，應由學程負責人提案停辦該學程。「國際交換學程」與「海洋法政學程」因逾三學年無學生修讀，將於本次會議提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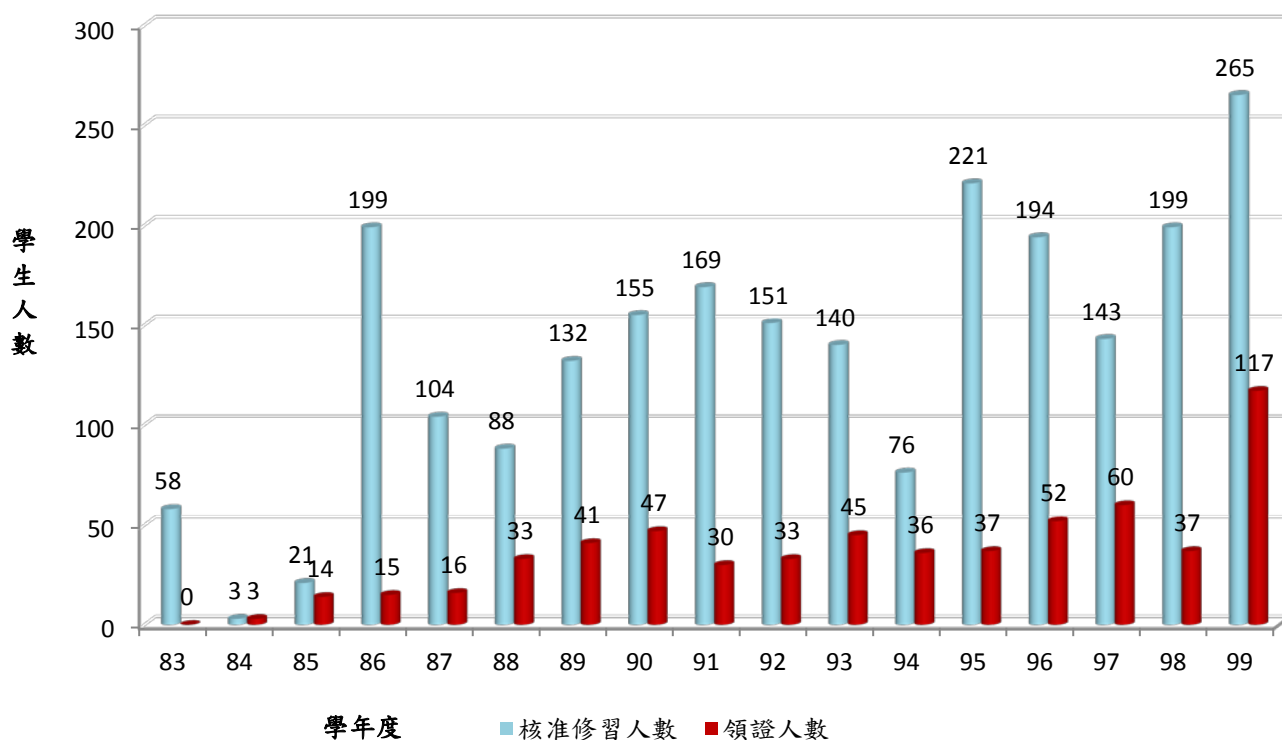
## 國立中山大學歷年核准及取得整合學程人數統計表

序號	學程類別	開設學年度	核准人數	領證人數	備註
1	海洋與海岸管理學程	83	159	60	
2	大眾傳播學程	861	243	72	停開
3	數理財務學程	862	168	21	
4	碩士班財務工程學程	86	129	24	
5	材料科學學程	861	34	9	停開
6	生物技術學程	862	184	82	
7	劇場藝術學程	89	7	0	停開
8	歷史學程	89	10	1	停開
9	環境學程	922	53	21	
10	碩士班電子商務學程	89	38	14	停開
11	國際交換學程	882	30	5	
12	資訊社會學學程（92學年度更名為 ABIT 知識社會學學程）	89	28	1	停開
13	台灣語言文學學程	901	57	11	停開
14	國際管理學程	901	34	5	停開
15	軟體工程學程	902	107	49	
16	碩士班創業管理學程	902	26	4	停開
17	奈米科技材料學程	911	83	17	
18	藝術整合學程	921	58	5	停開
19	積體電路設計第二專長學程	921	2	0	停開
20	晶片系統商管學程	931	48	23	停開
21	鋼鐵技術與管理學程	931	0	0	停開
22	平面顯示器學程	941	60	4	
23	日文學程	951	253	79	
24	法文學程	951	70	10	
25	東亞研究學程（英語學程）	951	1	0	停開
26	電力資訊技術學程（英語學程）	952	0	0	停開
27	企業管理英語學程（英語學程）	952	2	0	停開
28	生物多樣性學程	952	23	9	
29	音樂治療學程	961	83	9	
30	音樂藝術管理學程	962	86	14	
31	創業管理學程	962	59	10	
32	國際企業管理英文學程	962	3	0	
33	海洋法政學程	971	0	0	

序號	學程類別	開設學年度	核准人數	領證人數	備註
34	碩士班軟性電子學程	971	16	1	
35	資通安全學程	971	43	11	
36	應用醫學工程學分學程	981	1	0	
37	行銷管理學程	982	71	23	
38	會計學程	982	25	13	
39	科技創新與服務業管理學程	982	24	9	
<b>人 數 合 計</b>			<b>2318</b>	<b>616</b>	

說明：本表所有學程人數統計至 99 學年度第 2 學期為止。

### 國立中山大學歷年核准及取得整合學程人數統計圖



# 國立中山大學 100 學年度第 1 學期整合學程委員會提案單

提案單位(人)：教務處

案由一：為提升本校整合學程品質，擬規劃本校整合學程應定期進行課程外審，以建立整合學程品保機制，提請 討論。

說 明：

- 一、整合學程為邁向頂尖大學計畫跨領域學習成效之重要關鍵指標，為推動整合學程之永續經營，精進學程課程規劃，以促進學生跨領域學習，並提升學習成效，擬規劃本校運作達三年以上之整合學程，定期進行學程課程外審機制。
- 二、配合前述規劃，各學程執行學程課程外審時，得向教務處申請外審委員審查費用，補助標準為每名 2,000 元，至多補助 5 名計 10,000 元為限。

決 議：通過，提請教務會議審議。



## 國立中山大學整合學程課程外審表(草案)

學程名稱：\_\_\_\_\_

學程負責單位：\_\_\_\_\_ 學程負責人：\_\_\_\_\_

跨領域開課單位：\_\_\_\_\_

### 檢附相關資料：

- 1.學程規劃說明書
- 2.學程發展方向與願景、教育目標及專業能力
- 3.學程課程結構規劃之說明（含核心課程、選修比重分配說明）
- 4.課程大綱
- 5.職涯進路
- 6.取得條件與要求
- 7.相關課程師資學經歷與研究成果及授課課程

審查學程性質：跨校學程，跨院學程，跨系學程

項 目	審 核	建 議 事 項
學程課程規劃是否與學程發展方向及教育目標一致？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學程課程規劃是否能培育學生達成學程專業能力指標？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學程課程結構（核心課程與選修）是否合理？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相對於教育目標與學生專業能力指標，學分規劃是否適當？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學程課程規劃是否符合該專業領域中學術理論之架構？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項 目	審 核	建 議 事 項
學程課程規劃是否完整涵蓋跨領域之最新知識與技術？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師資專長是否與學程教育目標及專業能力之培育規劃適配？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學程課程是否考量產業發展趨勢與就業需求，規劃職涯進路，培育學生於業界實務應用的能力？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學生取得學程之條件與要求，是否符合學程規劃培育學生之專業能力與職涯發展？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學程課程規劃是否能配合外部環境之變化，有效因應國際化、資訊化及知識經濟之衝擊？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綜合建議		
總評	<input type="checkbox"/> 優質學程，極力推薦學生選修 <input type="checkbox"/> 良質學程，推薦學生選修 <input type="checkbox"/> 建議加強以提升學程品保	

評審委員簽名：\_\_\_\_\_

審查日期： 年 月 日

## 國立中山大學 100 學年度第 1 學期整合學程委員會提案單

提案單位(人)：外文系徐副教授淑瑛

案由二：「日文學程」負責人由外文系楊郁芬助理教授變更為徐淑瑛副教授，提請討論。

說明：

一、原「日文學程」負責人楊郁芬助理教授已擔任學程負責人四年，因身體不適之因素，擬請變更負責人職務，並商請外文系徐淑瑛副教授接任。基於協助學程計畫持續順利執行，以及學程經費核銷時限之考量，已於 100 年 10 月 16 日專簽送陳，同意其先予變更，並提會追認。

二、檢附外文系申請變更「日文學程」負責人簽陳影本(附件)。

決議：通過，提請教務會議審議。

保存年限：

簽 於 外文系

中華民國100年10月6日

主旨：「日文學程」負責人擬由外文系楊郁芬助理教授變更為外文系徐淑瑛副教授，敬請 鈞長同意。

說明：

- 一、原「日文學程」負責人楊郁芬助理教授已擔任學程負責人四年，因身體不適之因素，擬辭退負責人職務，並商請本系徐淑瑛副教授接任。基於協助學程計畫持續順利執行，以及學程經費核銷時限之考量，敬請 鈞長同意徐淑瑛副教授之接任案擬於即日起生效。
- 二、本案如獲同意，敬請同時變更「日文學程」經費餘額授權予徐淑瑛副教授；「日文學程」經費科目代碼為：00C02307，經費使用情形請參見附件表格。

敬 陳

院長 李

教務長 蔡

會辦單位：課務組、註冊組

不跑線上簽核系統原因：急件自跑文

第 層 決 行		
承辦單位	會 辦 單 位	批 示
<p>楊郁芬</p> <p>徐淑瑛</p> <p>教授兼外國語文學系主任 曾銘裕</p> <p>秘書 劉芳華</p> <p>秘書 李美文</p>	<p>【教務處課務組】</p> <p>1.本校「日文學程」負責人楊郁芬助理教授簽陳因身體不適因素，擬請變更學程負責人由徐淑瑛副教授擔任。</p> <p>2.為使學程順利運作，擬請同意其變更該學程負責人，再提本學期整合學程委員會追認。</p> <p>專 葉 黃 心 怡</p> <p>課務組 黃 敏 嘉</p>	<p>同意，錄如左</p> <p>教授兼教務長 蔡秀芬</p> <p>2011.10.16</p>

秘書 蔡瓊琪

教授兼教務處副教務長 陳孟仙

# 國立中山大學 100 學年度第 1 學期整合學程委員會提案單

提案單位(人)：音樂系李教授美文

案由三：擬申請變更「音樂藝術管理學程」核心課程、修訂課程備註說明及增加修課相關規定事項，提請 討論。

說 明：

一、核心課程中的「藝術行政管理」課程因師資關係，近年來皆未開課，故將此門課程自課表中刪除，新增「藝術管理概論」課程並列入核心課程，為使學生修課能更有彈性，可修習「藝術行銷概論」或「藝術與文化環境概論」課程抵免，修習科目之認定由學程負責人認定。

二、配合學校 99 學年度起入學新生之課程皆為學期課之規定，需修改課程備註條文相關說明。

三、於修課相關規定欄位中增加一項說明：

※修讀本學程學生倘入學前曾修習本學程規劃之課程，得提經學程負責人認定後抵免之。

四、以上課程相關規定之修改自 100 學年度第 1 學期起核准修習學生適用，原已核准修習學生，亦得追溯適用之。

決 議：通過，提請教務會議審議。

附帶決議：修正「整合學程管理辦法」第八條抵免學分規定，逕提教務會議討論。

## 國立中山大學整合學程課程修正對照表

學程名稱：音樂藝術管理學程

	核心 選修	開課單位	課程名稱	學分數	備註
新增 課程	核心	劇場藝術學系	藝術管理概論	2	可修習藝術行銷概論或藝術與文化環境概論課程抵免，修習科目之認定由學程負責人認定。

	核心 選修	開課單位	課程名稱	學分數	備註
刪除 課程	核心	音樂學系	藝術行政管理	2	

	新 規 定	原 規 定
修訂 部分	核心課程『西洋音樂導論(一)』可修習西洋音樂史(一)或西洋音樂史(二)課程抵免，修習科目之認定由學程負責人認定。	核心課程『西洋音樂導論(一)』可修習西洋音樂史(一)課程抵免，修習科目之認定由音樂學系認定。(本課程為學年課，只需修習上學期課程)
	選修課程『主修課程(任何樂器)』可修習室內樂課程或者鋼琴合奏等課程抵免，修習科目之認定由學程負責人認定。	選修課程『主修課程(任何樂器)』可修習室內樂課程或者鋼琴合奏等課程抵免，修習科目之認定由音樂學系認定。
	於備註欄增加一項說明： ※ <u>修讀本學程學生倘入學前曾修習本學程規劃之課程，得提經學程負責人認定後抵免之。</u>	無

## 國立中山大學整合學程原課程規劃表

學程名稱：音樂藝術管理學程

	開課單位	課程名稱	學分數	備註
核心課程	中山大學音樂學系	藝術行政管理	2	
	中山大學音樂學系	西洋音樂導論（一）	2	可修習西洋音樂史（一）課程抵免，修習科目之認定由音樂學系認定。（本課程為學年課，只需修習上學期課程）
	中山大學音樂學系	世界音樂	2	
	中山大學音樂學系	台灣音樂	2	
	中山大學管理學院各系所	管理學	3	
	中山大學管理學院各系所	行銷管理	3	
	中山大學管理學院各系所	企業概論	3	
核心課程學分數：17 學分				
選修	中山大學音樂學系	主修課程（任何樂器）	2	可修習室內樂課程或者鋼琴合奏等課程抵免，修習科目之認定由音樂學系認定。
	中山大學音樂學系	音樂心理學	2	
	中山大學劇場藝術系	藝術行政法規	3	限大三以上學生修習
	中山大學管理學院	創意與創新管理	3	
總學分數：至少 21 學分				
※ 選讀學程學生所修習之學程課程中，至少應有 9 學分不屬於學生本系所、雙主修及輔系之課程。 ※ 課程若有異動，先提整合學程委員會討論通過，再提教務會議審議通過方可施行。				

## 國立中山大學整合學程新課程規劃表（草案）

學程名稱：音樂藝術管理學程

	開課單位	課程名稱	學分數	備註
核心課程	中山大學音樂學系	西洋音樂導論（一）	2	可修習西洋音樂史（一）或西洋音樂史（二）課程抵免，修習科目之認定由學程負責人認定。
	中山大學音樂學系	世界音樂	2	
	中山大學音樂學系	台灣音樂	2	
	<u>中山大學劇場藝術學系</u>	<u>藝術管理概論</u>	2	<u>可修習藝術行銷概論或藝術與文化環境概論課程抵免，修習科目之認定由學程負責人認定。</u>
	中山大學管理學院各系所	管理學	3	
	中山大學管理學院各系所	行銷管理	3	
	中山大學管理學院各系所	企業概論	3	
	核心課程學分數：17 學分			
選修	中山大學音樂學系	主修課程（任何樂器）	2	可修習室內樂課程或者鋼琴合奏等課程抵免，修習科目之認定由學程負責人認定。
	中山大學音樂學系	音樂心理學	2	
	中山大學劇場藝術學系	藝術行政法規	3	限大三以上學生修習
	中山大學管理學院	創意與創新管理	3	
總學分數：至少 21 學分				
<p>※ 選讀學程學生所修習之學程課程中，至少應有 9 學分不屬於學生本系所、雙主修及輔系之課程。</p> <p>※ <u>修讀本學程學生倘入學前曾修習本學程規劃之課程，得提經學程負責人認定後抵免之。</u></p> <p>※ 課程若有異動，先提整合學程委員會討論通過，再提教務會議審議通過方可施行。</p>				



## 國立中山大學 100 學年度第 1 學期整合學程委員會提案單

提案單位(人)：音樂系李教授美文

案由四：擬申請修訂「音樂治療學程」修課相關規定事項，提請討論。

說明：

一、配合學校 99 學年度起入學新生之課程皆為學期課之規定，需修改課程備註條文相關說明。

二、於修課相關規定欄位中增加一項說明：

※修讀本學程學生倘入學前曾修習本學程規劃之課程，得提經學程負責人認定後抵免之。

三、以上課程相關規定之修改自 100 學年度第 1 學期起核准修習學生適用，原已核准修習學生，亦得追溯適用之。

決議：通過，提請教務會議審議。

## 國立中山大學整合學程課程修正對照表

學程名稱：音樂治療學程

新增 課程	核心 選修	開課單位	課程名稱	學分數	備註

刪除 課程	核心 選修	開課單位	課程名稱	學分數	備註

修 訂 部 分	新 規 定	原 規 定
	核心課程「西洋音樂導論(一)」可修習西洋音樂史(一)或西洋音樂史(二)課程抵免，修習科目之認定由 <u>學程負責人</u> 認定。	核心課程「西洋音樂導論(一)」可修習西洋音樂史(一)課程抵免，修習科目之認定由音樂學系認定。(本課程為學年課，只需修習上學期課程)
	核心課程「合唱或合奏類課程」可修習合奏、合唱、鋼琴合奏、管樂合奏、大提琴合奏、弦樂合奏、爵士與流行樂團合奏等課程，修習科目之認定由 <u>學程負責人</u> 認定。	核心課程「合唱或合奏類課程」可修習合奏、合唱、鋼琴合奏、管樂合奏、大提琴合奏、弦樂合奏、爵士與流行樂團合奏等課程，修習科目之認定由音樂學系認定。
	核心課程「即興音樂」可修習鍵盤和聲(一)及鍵盤和聲(二)課程抵免，修習科目之認定由 <u>學程負責人</u> 認定。	核心課程「即興音樂」可修習鍵盤和聲(一)及鍵盤和聲(二)課程抵免，修習科目之認定由音樂學系認定。
	核心課程「變態心理學」需先選修『普通心理學』，始得修課。可修習性格心理學課程抵免，修習科目之認定由 <u>學程負責人</u> 認定。	核心課程「變態心理學」需先選修『普通心理學』，始得修課。可修習性格心理學課程抵免，修習科目之認定由音樂學系認定。
	於備註欄增加一項說明： ※ <u>修讀本學程學生倘入學前曾修習本學程規劃之課程，得提經學程負責人認定後抵免之。</u>	無

## 國立中山大學整合學程原課程規劃表

學程名稱：音樂治療學程

	開課單位	課程名稱	學分數	備註
核心課程	中山大學音樂學系	西洋音樂導論(一)	2	可修習西洋音樂史(一)課程抵免，修習科目之認定由音樂學系認定。(本課程為學年課，只需修習上學期課程)。
	中山大學音樂學系	合唱或合奏類課程	2	可修習合奏、合唱、鋼琴合奏、管樂合奏、大提琴合奏、弦樂合奏、爵士與流行樂團合奏等課程，修習科目之認定由音樂學系認定。
	中山大學音樂學系	即興音樂	2	可修習鍵盤和聲(一)及鍵盤和聲(二)課程抵免，修習科目之認定由音樂學系認定。
	中山大學音樂學系	音樂心理學	2	
	中山大學音樂學系	音樂治療	2	
	中山大學生物科學學系	應用心理聲學	2	限大三以上學生修習
	高雄醫學大學牙醫學系	普通心理學	2	
	高雄醫學大學心理學系	變態心理學	3	需先選修『普通心理學』，始得修課。可修習性格心理學課程抵免，修習科目之認定由音樂學系認定。
	高雄醫學大學心理學系	諮商理論與技術	3	需先選修『普通心理學』，始得修課
	高雄醫學大學心理學系	臨床心理學導論	2	需先選修『普通心理學』，始得修課。限大三以上學生修習
核心課程學分數： 18 學分(以上課程請選讀 18 學分)				
選修	中山大學音樂學系	世界音樂	2	
	中山大學音樂學系	台灣音樂	2	
	高雄醫學大學心理學系	特殊兒童心理與教育	3	
	高雄醫學大學心理學系	生理學	2	
總學分數：至少 20 學分				
※ 選讀學程學生所修習之學程課程中，至少應有 9 學分不屬於學生本系所、雙主修及輔系之課程。				
※ 課程若有異動，先提整合學程委員會討論通過，再提教務會議審議通過方可施行。				

## 國立中山大學整合學程新課程規劃表（草案）

學程名稱：音樂治療學程

	開課單位	課程名稱	學分數	備註
核心課程	中山大學音樂學系	西洋音樂導論（一）	2	可修習西洋音樂史（一）或西洋音樂史（二）課程抵免，修習科目之認定由學程負責人認定。
	中山大學音樂學系	合唱或合奏類課程	2	可修習合奏、合唱、鋼琴合奏、管樂合奏、大提琴合奏、弦樂合奏、爵士與流行樂團合奏等課程，修習科目之認定由學程負責人認定。
	中山大學音樂學系	即興音樂	2	可修習鍵盤和聲（一）及鍵盤和聲（二）課程抵免，修習科目之認定由學程負責人認定。
	中山大學音樂學系	音樂心理學	2	
	中山大學音樂學系	音樂治療	2	
	中山大學生物科學學系	應用心理聲學	2	限大三以上學生修習
	高雄醫學大學牙醫學系	普通心理學	2	
	高雄醫學大學心理學系	變態心理學	3	需先選修『普通心理學』，始得修課。可修習性格心理學課程抵免，修習科目之認定由學程負責人認定。
	高雄醫學大學心理學系	諮商理論與技術	3	需先選修『普通心理學』，始得修課
	高雄醫學大學心理學系	臨床心理學導論	2	需先選修『普通心理學』，始得修課。限大三以上學生修習
核心課程學分數： 18 學分 （以上課程請選讀 18 學分）				
選修	中山大學音樂學系	世界音樂	2	
	中山大學音樂學系	台灣音樂	2	
	高雄醫學大學心理學系	特殊兒童心理與教育	3	
	高雄醫學大學心理學系	生理學	2	
總學分數：至少 20 學分				
<p>※ 學程課程規劃至少 20 學分。</p> <p>※ 選讀學程學生所修習之學程課程中，至少應有 9 學分不屬於學生本系所、雙主修及輔系之課程。</p> <p>※ <b>修讀本學程學生倘入學前曾修習本學程規劃之課程，得提經學程負責人認定後抵免之。</b></p> <p>※ 課程若有異動，先提整合學程委員會討論通過，再提教務會議審議通過方可施行。</p> <p>※ 本課程規劃表若不敷使用，請自行加行加頁繕打。</p>				

## 國立中山大學 100 學年度第 1 學期整合學程委員會提案單

提案單位(人)：奈米科技材料學程

案由五：擬修訂「奈米科技材料學程」課程架構，提請 討論。

說 明：1.因部份課程已停開及教師退休因素，擬刪除以下四門選修課程，開設於生物系之「基礎分子生物學」、化學系之「電化學與奈米材料」及材料所之「原子分子之集結與奈米結構之發展」、「奈米結構之顯微觀察與實驗」。

2.為增加學習者之多元選擇性，擬增加以下六門選修課程，開設於生物系之「分子生物學」、「實用免疫學」、化學系之「核磁共振光譜與影像導論」、「化學及生物感測器」及材光系之「高分子奈米材料」、「高分子黏土奈米複合材料」。

3.以上課程相關規定之修改自 100 學年度第 1 學期起核准修習學生適用，原已核准修習學生，亦得追溯適用之。

決 議：通過，提請教務會議審議。

## 國立中山大學整合學程課程修正對照表

學程名稱：奈米科技材料學程

新增 課程	核心 選修	開課單位	課程名稱	學分 數	備註
	選修	生科系	分子生物學	3	
	選修	生科系	實用免疫學	3	
	選修	化學系	核磁共振光譜與影像導論	3	
	選修	化學系	化學及生物感測器	3	
	選修	材光系	高分子奈米材料	3	
	選修	材光系	高分子黏土奈米複合材料	3	

刪除 課程	核心 選修	開課單位	課程名稱	學分 數	備註
	選修	生科系	基礎分子生物學	3	
	選修	化學系	電化學與奈米材料	3	
	選修	材料所	原子分子之集結與奈米結構之發展	3	
	選修	材料所	奈米結構之顯微觀察與實驗	3	

修訂 部分	新 規 定	原 規 定

## 國立中山大學整合學程原課程規劃表

學程名稱：奈米科技材料學程

	開課單位	課程名稱	學分數	備註
核心課程	物理系	奈米科技概論	3	必修(與機電系-奈米科技概論二選一)
	機電系	奈米科技概論	3	必修(與物理系-奈米科技概論二選一)
	物理系	半導體奈米元件製造技術	3	必修
	核心課程學分數： 6 學分			
選修	物理系	量子物理與奈米結構的物理特性	3	選修
	<u>材料所</u>	<u>原子分子之集結與奈米結構之發展</u>	<u>3</u>	<u>選修</u>
	物理系	奈米半導體導論	3	選修
	<u>材料所</u>	<u>奈米結構之顯微觀察與實驗</u>	<u>3</u>	<u>選修</u>
	<u>化學系</u>	<u>電化學與奈米材料</u>	<u>3</u>	<u>選修</u>
	化學系	奈米薄層結構分析	3	選修
	<u>生科系</u>	<u>基礎分子生物學</u>	<u>3</u>	<u>選修</u>
	機電系	微奈米材料	3	選修
	機電系	微奈米壓印設計製作	3	選修
	機電系	奈米尺度數值模擬理論介紹	3	選修
	物理系	奈米科技認證與實驗	2	選修以註冊「奈米學程」之學生優先
總學分數：至少 20 學分				
※ 選讀學程學生所修習之學程課程中，至少應有 9 學分不屬於學生本系所、雙主修及輔系之課程。				
※ 課程若有異動，先提整合學程委員會討論通過，再提教務會議審議通過方可施行。				

## 國立中山大學整合學程新課程規劃表（草案）

學程名稱：奈米科技材料學程

	開課單位	課程名稱	學分數	備註
核 心 課 程	物理系	奈米科技概論	3	必修(與機電系-奈米科技概論二選一)
	機電系	奈米科技概論	3	必修(與物理系-奈米科技概論二選一)
	物理系	半導體奈米元件製造技術	3	必修
	核心課程學分數：6 學分			
選 修	物理系	量子物理與奈米結構的物理特性	3	選修
	物理系	奈米半導體導論	3	選修
	<u>生科系</u>	<u>分子生物學</u>	<u>3</u>	<u>選修</u>
	<u>生科系</u>	<u>實用免疫學</u>	<u>3</u>	<u>選修</u>
	機電系	奈米尺度數值模擬理論介紹	3	選修
	機電系	微奈米材料	3	選修
	<u>材光系</u>	<u>高分子奈米材料</u>	<u>3</u>	<u>選修</u>
	<u>材光系</u>	<u>高分子黏土奈米複合材料</u>	<u>3</u>	<u>選修</u>
	<u>化學系</u>	<u>核磁共振光譜與影像導論</u>	<u>3</u>	<u>選修</u>
	化學系	奈米薄層結構分析	3	選修
	<u>化學系</u>	<u>化學及生物感測器</u>	<u>3</u>	<u>選修</u>
	機電系	微奈米壓印設計製作	3	選修
	物理系	奈米科技認證與實驗	2	選修以註冊「奈米學程」之學生優先
總學分數：至少 20 學分				
※ 選讀學程學生所修習之學程課程中，至少應有 9 學分不屬於學生本系所、雙主修及輔系之課程。				
※ 課程若有異動，先提整合學程委員會討論通過，再提教務會議審議通過方可施行。				



## 國立中山大學 100 學年度第 1 學期整合學程委員會提案單

提案單位(人): 應用數學系

案由六：擬修訂「軟體工程學程」課程相關規定，提請討論。

說 明：

- 一、本學程選修科目中資工系所開設之「電腦網路(一)」、「電腦網路(二)」課程，自 96 學年度第 1 學期起已合併為「電腦網路」課程，故修改課程名稱。
- 二、本學程選修科目「演算法」課程之開課單位原僅有「資工系」，因本系也會開設此課程，故修改開課單位為「資工系」、「應數系」。
- 三、以上課程相關規定之修改自 100 學年度第 1 學期起核准修習學生適用，原已核准修習學生，亦得追溯適用之。

決 議：通過，提請教務會議審議。

## 國立中山大學整合學程課程修正對照表

學程名稱：軟體工程學程

新增 課程	核心 選修	開課單位	課程名稱	學分數	備註

刪除 課程	核心 選修	開課單位	課程名稱	學分數	備註

修訂 部分	新 規 定		原 規 定	
	修改後課程名稱：「 <u>電腦網路</u> 」		原課程名稱：「電腦網路（一）」、「電腦網路（二）」	
	修改後「演算法」開課單位為：「資工系、 <u>應數系</u> 」		原「演算法」開課單位為：「資工系」	

## 國立中山大學整合學程原課程規劃表

學程名稱：軟體工程學程（適用第 99 學年度第 1 學期起申請修讀本學程學生）

課程分類	學程課名	各系所課程	學分數	開課單位
必修課程	計算機概論（一）	計算機概論（一）或計算機概論	3	各開課系所
	計算機概論（二）	計算機概論（二）或計算機程式或程式設計	3	資工系、應數系、電機系、資管系
	資料結構	資料結構	3	應數系、資工系、電機系、資管系
選修課程	*軟體工程	軟體工程	3	資工系、資管系
	*物件導向程式設計	物件導向程式設計或爪哇語言與網路程式設計	3	資工系、資管系
	*作業系統	作業系統	3	資工系、電機系、資管系
	*軟體品質管理	軟體品質管理	3	資管系
	*軟體專案管理	軟體專案管理	3	資管系
	*系統分析與設計	系統分析與設計	3	資管系
	*軟體架構	軟體架構	3	資管系
	*軟體工程實務	軟體工程實務	3	資管系
	*人因與人機介面	人因與人機介面	3	資管系
	視窗程式設計	視窗程式設計或 Web 程式設計	3	應數系、資管系、資管系
	離散數學（一）	離散數學（一）	3	應數系、資工系、電機系
	離散數學（二）	離散數學（二）	3	應數系
	數值分析（一）或數值方法	數值分析（一）或數值方法	3	應數系、資工系
	數值分析（二）	數值分析（二）或計算與 JAVA	3	應數系
	數學統計軟體應用	數學統計軟體應用	3	應數系
	多媒體系統	多媒體系統	3	應數系
	<b>電腦網路（一）</b>	<b>電腦網路（一）</b>	<b>3</b>	<b>資工系</b>
	<b>電腦網路（二）</b>	<b>電腦網路（二）</b>	<b>3</b>	<b>資工系</b>
	演算法	演算法	3	資工系
	高等程式設計與實作	高等程式設計與實作	3	資工系
	計算機組織或計算機組織學	計算機組織或計算機組織學	3	資工系、電機系、資管系
	編譯器設計	編譯器設計	3	資工系
	資料庫管理或網際網路資料庫	資料庫管理或網際網路資料庫	3	資管系、資工系
	數位影像處理	數位影像處理	3	資工系
	密碼學	密碼學	3	資工系
	人工智慧	人工智慧	3	資工系、資管系

※本學程規定之結業學分總數至少 27 學分，其中含必修課程 9 學分，及打\*號的選修課程至少 6 學分。

※選讀學程學生所修習之學程課程中，至少應有 9 學分不屬於學生本系所、雙主修及輔系之課程。

※課程若有異動，先提整合學程委員會討論通過，再提教務會議審議通過方可施行。

※修讀本學程學生，其以前修習課程及學分數之抵免，由本學程相關課程授課教師認定。

## 國立中山大學整合學程新課程規劃表（草案）

學程名稱：軟體工程學程（適用第 100 學年度第 1 學期起申請修讀本學程學生）

課程分類	學程課名	各系所課程	學分數	開課單位
必修課程	計算機概論（一）	計算機概論（一）或計算機概論	3	各開課系所
	計算機概論（二）	計算機概論（二）或計算機程式或程式設計	3	資工系、應數系、電機系、資管系
	資料結構	資料結構	3	應數系、資工系、電機系、資管系
選修課程	*軟體工程	軟體工程	3	資工系、資管系
	*物件導向程式設計	物件導向程式設計或爪哇語言與網路程式設計	3	資工系、資管系
	*作業系統	作業系統	3	資工系、電機系、資管系
	*軟體品質管理	軟體品質管理	3	資管系
	*軟體專案管理	軟體專案管理	3	資管系
	*系統分析與設計	系統分析與設計	3	資管系
	*軟體架構	軟體架構	3	資管系
	*軟體工程實務	軟體工程實務	3	資管系
	*人因與人機介面	人因與人機介面	3	資管系
	視窗程式設計	視窗程式設計或 Web 程式設計	3	應數系、資管系、資管系
	離散數學（一）	離散數學（一）	3	應數系、資工系、電機系
	離散數學（二）	離散數學（二）	3	應數系
	數值分析（一） 或數值方法	數值分析（一） 或數值方法	3	應數系、資工系
	數值分析（二）	數值分析（二）或計算與 JAVA	3	應數系
	數學統計軟體應用	數學統計軟體應用	3	應數系
	多媒體系統	多媒體系統	3	應數系
	<b>電腦網路</b>	<b>電腦網路</b>	<b>3</b>	<b>資工系</b>
	<b>演算法</b>	<b>演算法</b>	<b>3</b>	<b>資工系、應數系</b>
	高等程式設計與實作	高等程式設計與實作	3	資工系
	計算機組織或計算機組織學	計算機組織或計算機組織學	3	資工系、電機系、資管系
	編譯器設計	編譯器設計	3	資工系
	資料庫管理或網際網路資料庫	資料庫管理或網際網路資料庫	3	資管系、資工系
	數位影像處理	數位影像處理	3	資工系
	密碼學	密碼學	3	資工系
	人工智慧	人工智慧	3	資工系、資管系

※本學程規定之結業學分總數至少 27 學分，其中含必修課程 9 學分，及打\*號的選修課程至少 6 學分。

選讀學程學生所修習之學程課程中，至少應有 9 學分不屬於學生本系所、雙主修及輔系之課程。

※課程若有異動，先提整合學程委員會討論通過，再提教務會議審議通過方可施行。

※修讀本學程學生，其以前修習課程及學分數之抵免，由本學程相關課程授課教師認定。

## 國立中山大學 100 學年度第 1 學期整合學程委員會提案單

提案單位(人)：企管系陳主任安琳

案由七：擬變更「行銷管理學程」課程，提請討論。

說明：

- 一、新增「行銷研究方法」、「行銷管理與研究」、「市場調查與消費者行為洞察」課程，讓學生擁有更廣闊的視野以及不一樣的選擇，藉以培養學生的競爭力及專業能力。
- 二、配合課程規劃，刪除「銷售管理」、「餐飲與觀光行銷」、「企業運籌管理」課程。
- 三、以上課程相關規定之修改自 100 學年度第 1 學期起核准修習學生適用，原已核准修習學生，亦得追溯適用之。

決議：通過，提請教務會議審議。

## 國立中山大學整合學程課程修正對照表

學程名稱：行銷管理學程

新增 課程	核心 選修	開課單位	課程名稱	學分數	備註
	選修	企管碩	行銷研究方法	3	周泰華
	選修	企管碩	行銷管理與研究	3	黃明新
	選修	企管碩	市場調查與消費者行為洞察	3	張純端

刪除 課程	核心 選修	開課單位	課程名稱	學分數	備註
	選修	企管系	銷售管理	3	停開
	選修	企管碩	餐飲與觀光行銷	3	停開
	選修	資管系	企業運籌管理	3	停開

修訂 部分	新 規 定		原 規 定	

## 國立中山大學整合學程原課程規劃表

學程名稱：行銷管理學程

	開課單位	課程名稱	學分數	備註
核心課程	管院不分系	行銷管理	3	
	管院不分系	組織行為	3	
	管院不分系	生產與作業管理	3	
	核心課程學分數：9 學分			
選修	企管系	消費者行為	3	
	企管系	行銷研究	3	
	企管系	行銷通路管理	3	
	企管系	整合行銷溝通	3	
	企管系	產品管理	3	
	企管系	行銷個案	3	
	企管系	國際行銷	3	
	<u>企管系</u>	<u>銷售管理</u>	<u>3</u>	
	企管碩	服務業行銷	3	
	<u>企管碩</u>	<u>餐飲與觀光行銷</u>	<u>3</u>	
	<u>資管系</u>	<u>企業運籌管理</u>	<u>3</u>	
	資管系	電子商務	3	
總學分數：至少24 學分				
※選讀學程學生所修習之學程課程中，至少應有9學分不屬於學生本系所、雙主修及輔系之課程。				
※課程若有異動，先提整合學程委員會討論通過，再提教務會議審議通過方可施行。				

## 國立中山大學整合學程新課程規劃表

學程名稱：行銷管理學程

	開課單位	課程名稱	學分數	備註
核心課程	管院不分系	行銷管理	3	
	管院不分系	組織行為	3	
	管院不分系	生產與作業管理	3	
核心課程學分數：9 學分				
選修	企管系	消費者行為	3	
	企管系	行銷研究	3	
	企管系	行銷通路管理	3	
	企管系	整合行銷溝通	3	
	企管系	產品管理	3	
	企管系	行銷個案	3	
	企管系	國際行銷	3	
	企管碩	服務業行銷	3	
	資管系	電子商務	3	
	<u>企管碩</u>	<u>行銷研究方法</u>	<u>3</u>	
	<u>企管碩</u>	<u>行銷管理與研究</u>	<u>3</u>	
	<u>企管碩</u>	<u>市場調查與消費者行為洞察</u>	<u>3</u>	
總學分數：至少24 學分				
※選讀學程學生所修習之學程課程中，至少應有9學分不屬於學生本系所、雙主修及輔系之課程。				
※課程若有異動，先提整合學程委員會討論通過，再提教務會議審議通過方可施行。				



## 國立中山大學 100 學年度第 1 學期整合學程委員會提案單

提案單位(人)：企管系陳主任安琳

案由八：擬修正「會計學程」選修課程學分數，提請 討論。

說 明：

- 一、本校「高等會計學」均為學年課開設，本學程原僅規劃認定 3 學分，為配合課程學分，擬調整為認定 6 學分。
- 二、以上課程相關規定之修改自 100 學年度第 1 學期起核准修習學生適用，原已核准修習學生，亦得追溯適用之。

決 議：通過，提請教務會議審議。

## 國立中山大學整合學程課程修正對照表

學程名稱：會計學程

新增 課程	核心/選修	開課單位	課程名稱	學分數	備註
	選修	企管系	高等會計學	6	

刪除 課程	核心/選修	開課單位	課程名稱	學分數	備註

修訂 部分	新 規 定		原 規 定	
	「高等會計學」原僅規劃認定3學分，為配合課程學分，擬調整為認定6學分。		高等會計學原3學分。	
	相關規定之修改自100學年度第1學期起核准修習學生適用，原已核准修習學生，亦得追溯適用之。			

## 國立中山大學整合學程原課程規劃表

學程名稱：會計學程

	開課單位	課程名稱	學分數	備註
核心課程	管院不分系	財務管理	3	
	管院不分系	中級會計學	6	
	核心課程學分數：9 學分			
選修	企管系	成本會計學	3	
	<u>企管系</u>	<u>高等會計學</u>	<u>3</u>	
	企管系	會計實務	3	
	企管系	管理會計	3	
	企管系	會計資訊系統	3	
	企管系/財管系	稅務會計	3	
	企管系/財管系	審計學	3	
	企管系	財務報表分析	3	
總學分數：至少24 學分				
<p>※選讀學程學生所修習之學程課程中，至少應有9學分不屬於學生本系所、雙主修及輔系之課程。</p> <p>※課程若有異動，先提整合學程委員會討論通過，再提教務會議審議通過方可施行。</p>				

## 國立中山大學整合學程新課程規劃表（草案）

學程名稱：會計學程

	開課單位	課程名稱	學分數	備註
核心課程	管院不分系	財務管理	3	
	管院不分系	中級會計學	6	
	核心課程學分數：9 學分			
選修	企管系	成本會計學	3	
	<u>企管系</u>	<u>高等會計學</u>	<u>6</u>	
	企管系	會計實務	3	
	企管系	管理會計	3	
	企管系	會計資訊系統	3	
	企管系/財管系	稅務會計	3	
	企管系/財管系	審計學	3	
	企管系	財務報表分析	3	
總學分數：至少24 學分				
<p>※選讀學程學生所修習之學程課程中，至少應有9學分不屬於學生本系所、雙主修及輔系之課程。</p> <p>※課程若有異動，先提整合學程委員會討論通過，再提教務會議審議通過方可施行。</p>				

## 國立中山大學 100 學年度第 1 學期整合學程委員會提案單

提案單位(人): 社會學系陳副教授美華

案由九: 擬開設「性別研究學程」, 提請 討論。

說 明:

一、整合校內和性別研究相關的課程, 以培養學生對性別研究的理解與興趣, 並引導學生將性別研究的知識能力轉化為推動性別平等政策的就業能力。

1. 性別主流化是聯合國晚近推動性別平等的核心工作, 同時, 隨著國內學生性別平權意識提昇, 各大學校園相繼出現要求開設性別課程的需求。同時, 99 學年度本校接受性別平等教育評鑑時, 評鑑結果也要求本校開設性別研究學程。

2. 鑑於本校在社科院、通識中心、管理學院、人文學院等相關系所都已開設相關課程。藉由開辦整合性的性別研究學程, 不但可以整合校內相關資源, 也可以促進校內院際課程間的銜接, 並開啓不同學門間的對話。

3. 各級政府推動性別主流化的趨勢越來越顯著, 公私部門都亟需熟知性別平等事務的專才。開設性別學程有助於培育這方面的就業人才。

決 議: 1. 通過, 各系所相關課程可提供該學程納入規劃課程。

2. 提請教務會議審議。

# 國立中山大學整合學程開設申請書

申請日期：100年11月8日

學程名稱	性別研究學程
開設時間	100學年度第二學期(101年2月)
學程目的	<p>整合校內既有和性別研究相關的課程，以培養學生對性別研究的理解與興趣，並引導學生將性別研究的知識能力轉化為推動性別平等政策的就業能力。</p> <p>說明：</p> <p>一、性別主流化是聯合國晚近推動性別平等的核心工作，同時，隨著國內學生性別平權意識提昇，各大學校園相繼出現要求開設性別課程的需求。同時，第99學年度本校接受性別平等教育評鑑時，評鑑結果也要求本校開設性別研究學程。</p> <p>二、鑑於本校在社科院、通識中心、管理學院、人文學院等相關系所都已開設相關課程。藉由開辦整合性的性別研究學程，不但可以整合校內相關資源，也可以促進校內院際課程間的銜接，並開啓不同學門間的對話。</p> <p>三、各級政府推動性別主流化的趨勢越來越顯著，公私部門都亟需熟知性別平等事務的專才。開設性別學程有助於培育這方面的就業人才。</p>
修讀對象	中山大學學生（包括學、碩士學生）
完成學程條件 (含最低修習學分)	<p>修畢性別研究學程至少20學分</p> <p>說明：本學程不設必修課程，但必須選讀本學程認可的課程至少20學分始發予學程證書。</p>
學程負責人/電話	陳美華 分機 5657
學程負責人所屬系(所)、院、中心 意見	
支援學程開設系(所)、院、中心 會簽意見	<p>通識教育中心</p>  <p>教育研究所</p> 
<p>上列程序完成後，送教務處教學發展中心辦理</p>	

新學程通過後，應儘速完成該學程簡介網頁，並將連結網址通知教務處教學發展與資源中心，俾便與本校整合學程專屬網頁整合，以供全校同學查詢。整合學程專屬網頁位置：中山大學首頁/學術單位/整合學程/。

---

## 國立中山大學性別研究學程簡介

【詢問服務】 黃蕾安 社會系分機 5651

【學程負責人】陳美華 分機 5657

### 【學程目的】

整合校內既有和性別研究相關的課程，以培養學生對性別研究的理解與興趣，並引導學生將性別研究的知識能力轉化為推動性別平等政策的就業能力。各級政府推動性別主流化的趨勢越來越顯著，公私部門都亟需熟知性別平等事務的專才。開設性別學程有助於培育這方面的就業人才。

### 【發展重點與特色】

性別主流化是聯合國晚近推動性別平等的核心工作，同時，隨著國內學生性別平權意識提昇，各大學校園相繼出現要求開設性別課程的需求。鑑於本校在社科院、通識中心、管理學院、人文學院等相關系所都已開設相關課程。藉由開辦整合性的性別研究學程，不但可以整合校內相關資源，也可以促進校內院際課程間的銜接，並開啓不同學門間的對話。

【實施對象】中山大學學生(包含學士、碩士)

### 【課程系統】

- 一、選讀學程學生所修習之學程課程中，至少應有 9 學分不屬於學生本系所、雙主修、輔系之課程。
- 二、選讀學程之學生，每學期選課仍應受限修學分之限制，並需於修業年限及延長修業年限內修畢。
- 三、修滿學程規定科目 20 學分者，依本校相關規定申請核發學程證書。

**【學程開始日期】** 100 學年度第二學期(101 年 2 月)

**【申請日期】** 依照學校行事曆規定日期申請修讀本學程。

**【申請程序】** 請向所屬系所提出申請，經系主任（所長指導教授）及選讀學程負責人同意後，申請表送教務處註冊組核定後，始可修讀。



## 國立中山大學整合學程課程規劃表

學程名稱：性別研究學程

	開課單位	課程名稱	學分數	備註
核心課程				
		核心課程學分數： 無		
選修	通識中心	性別與社會	2	
	通識中心	性與人生	2	
	通識中心	性別與管理	2	預計101學年度開課
	通識中心、師培中心	性別教育	2	
	教育所	性別教育研究	3	
	外文系	小說專題:現代女作家	3	
	社會系	性別社會學	3	
	社會系	性別社會學(二)	3	預計100學年度(下)開課
	社會系	性別社會學(三)	3	預計101學年度開課
	傳管所	廣告與文化	3	
總學分數：至少 20 學分				
※ 選讀學程學生所修習之學程課程中，至少應有 9 學分不屬於學生本系所、雙主修及輔系之課程。				
※ 課程若有異動，先提整合學程委員會討論通過，再提教務會議審議通過方可施行。				

## 國立中山大學 100 學年度第 1 學期整合學程委員會提案單

提案單位(人): 海事所周教授秋隆

案由十: 擬停辦「海洋法政學程」, 提請 討論。

說 明:

- 一、本學程為輔育海洋法政專才-藉由基本海洋法的認知、乃至國際海洋法專業之傳授, 啟發學生對海洋事務之認識, 並強化海洋事務整合之知識和能力, 以期教導學生修習專業的海洋法知識及訓練。惟自 97 學年度第二學期以來, 已 3 學年無學生修習。
- 二、因本學程為要求專業的領域, 且與「海洋學士學程」課程內容相近。該「海洋學士學程」自開課以來, 學生選課修習人數大幅增加, 已使學生對海洋事務能夠完整而有系統的學習。今兩相權衡, 故提請停辦。

決 議: 通過停辦, 提請教務會議審議。

# 國立中山大學 100 學年度第 1 學期整合學程委員會臨時提案單

提案單位(人): 國際事務處

案由一: 調整「國際交換學程」課程架構, 提請討論。

說明:

1. 根據 97 學年度第 2 學期之會議紀錄, 學程若連續 3 年無人申請, 則教務處將逕行通知負責單位, 由學程負責單位提議停辦該學程。唯本處經過考量後, 認為本學程確有其存在之重要性, 且以往無人申請原因為學程設計本身之問題, 非學生無意願申請。建議調整並繼續「國際交換學程」。
2. 因國際處並無開課權利, 建議將學程選修課程修改為每學期所開設之英語授課課程, 故每學期之選修課程將隨開課狀況有所調整。
3. 提案通過後, 因本處並無開課之事實, 建議不發給學程補助費。
4. 以上課程相關規定之修改自 100 學年度第 2 學期起核准修習學生適用, 已核准修習學生, 得適用之。

決議: 鑑於國際交換學程仍有續辦之必要, 本案緩議, 請國際事務處就該學程課程架構再行研擬, 提下次會議討論。

## 國立中山大學整合學程課程修正對照表

學程名稱：國際交換學程

新增課程	核心選修	開課單位	課程名稱	學分數	備註
		各系所	當學期學本校開設之英語授課課程	3	
		各系所	當學期學本校開設之英語授課課程	2	

刪除課程	核心選修	開課單位	課程名稱	學分數	備註
		◎國際經營學程	國際經營學程	3	
		◎財管系	資本市場與金融機構	3	

修訂部分	新 規 定		原 規 定	
	已將此規定刪除		至少需修 6 個外語學分（不含在本學程最低 21 學分中）	

## 國立中山大學整合學程原課程規劃表

學程名稱：國際交換學程

	開課單位	課 程 名 稱	學分數	備註
核 心 課 程	各系所	海外研習專題（一）（三）（五）	各 3	至國外交換學校上課
	各系所	海外研習專題（二）（四）（六）	各 2	至國外交換學校上課
	核心課程學分數： 9 學分			
選 修	◎國際經營學程	國際人力資源管理	3	
	◎財管系	資本市場與金融機構	3	
總學分數：至少 21 學分				
※ 選讀本學程學生所修習之學程課程中，至少應有 9 學分在海外修習。				
※ 課程若有異動，先提整合學程委員會討論通過，再提教務會議審議通過方可施行。				

## 國立中山大學整合學程新課程規劃表（草案）

學程名稱：國際交換學程

	開課單位	課程名稱	學分數	備註	
核心課程	各系所	海外研習專題	3	至國外交換學校上課	
	各系所	海外研習專題	2	至國外交換學校上課	
核心課程學分數： 9 學分					
選修	各系所	當學期本校開設之英語授課課程	3		
	各系所	當學期本校開設之英語授課課程	2		
總學分數：至少 21 學分					
※ 選讀本學程學生所修習之學程課程中，至少應有 9 學分在海外修習。					
※ 課程若有異動，先提整合學程委員會討論通過，再提教務會議審議通過方可施行。					

## 國立中山大學 100 學年度第 1 學期整合學程委員會臨時提案單

提案單位(人)：通識教育中心

案由二：建請各整合學程將通識教育「跨院選修」課程納入相關學程課程，提請討論。

說明：

- 1.依據本校通識教育跨院選修實施要點第六點辦理。
- 2.檢附本實施要點及本學期開設跨院選修課程各乙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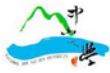
決議：通過，請通識教育中心系統整理跨院選修課程，逕行通知學程負責人，考量納入學程規劃課程。

## 國立中山大學通識教育跨院選修實施要點 (100 學年度起入學學生適用)

100.06.13 本校第 128 次教務會議通過

- 一、為建構跨領域學習所需具備之基礎知識，均衡人文、社會與科學之基本素養，以期符合本校通識教育作為基礎與核心教育之理念與目標，依據「國立中山大學通識教育課程修課辦法（100 學年起適用）」訂定「國立中山大學通識教育跨院選修實施要點」（以下簡稱「本要點」）
- 二、本校 100 學年度起，大學部學生必須選修所屬學院以外並經通識教育中心認可之專業（基礎）課程，共 6 學分。原則上於低年級（一、二年級）進行跨院選修。
- 三、本要點所稱跨院選修之科目，以各學系課程結構圖中所開設且經通識教育中心認可之科目為範疇，並與開課學系之學生合併上課。原則上，開課學系學生選修人數須符合本校專業系所最低開課人數之規定（大學部課程最少 10 人）
- 四、對於需求較高之學科（如經濟學、心理學、社會學、管理學、政治學、哲學、藝術、文學、歷史、基礎生物學、基礎物理學、基礎數學、電腦資訊、程式語言等）開課單位可增班開課，惟每班水準必須一致。
- 五、獨立所可在該單位或該單位所屬學院院本部（或通識教育中心）開設專業基礎課程，提供外院（或全校）學生選修。
- 六、跨院選修之課程可納入本校相關整合學程之學分，滿足整合學程相關規定，可取得學程證書。
- 七、本要點實施所需之師資與經費，悉依「國立中山大學補助各學院開設通識課程實施要點」辦理。
- 八、本要點經通識教育諮詢委員會及教務會議通過，陳請校長核定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 文、管、社跨院選修課程

- 現有學系基礎課程（一、二年級）
- 文學院：外語、中外文學、歷史、哲學、藝術等基礎課程
- 管理學院：經濟學、管理學
- 社科院：人類學、心理學、社會學、政治學、經濟學、政府與政策等基礎課程



## 理、工、海跨院選修課程

- 現有學系基礎課程（一年級）
- 理學院：科學史、天文物理A（理、工、海）、天文物理B（文、管、社）、數理分析A、數理分析B、統計學、觀念生物學（非生物系）、觀念物理學（非物理系）...
- 工學院：科技發展史、科技前沿（Frontier of Science of and Technology）、工程科技概論、資訊科技概論A、資訊科技概論B、工程科技倫理議題等...
- 海科院：海洋學概論、海洋技術概論、海洋環境概論、海洋資源概論...



# 100學年度第2學期各學院開設跨院選修課程一覽表

製表單位:通識教育中心

製表日期:2011/11/21

院	系所	課程類別	課號	科目名稱	授課教師
文學院	院本部	跨院選修(文)	AI010001	人文思考與體驗	羅庭瑤, 王溪泉, 李怡賡, 洪世謙, 楊婉儀
		跨院選修(文)	AI010002	西洋哲學史	宋灝
	中文系	深化人文社會	AE130001	生命禮儀與文化詮釋	楊濟襄
		核心人文藝術	AE6A0003	東西哲學思想 A	越建東, 紀志昌, 蔡偉鼎
		核心人文藝術	AE6A0004	東西哲學思想 B	越建東, 紀志昌, 蔡偉鼎
		核心人文藝術	AE6A0005	東西哲學思想 C	越建東, 紀志昌, 蔡偉鼎
		跨院選修(文)	AI010003	語言學概論 (一)	蔡美智
		跨院選修(文)	AI010004	性別文化民俗誌	楊濟襄
		跨院選修(文)	AI010005	老子	張屏生
	外文系	跨院選修(文)	AI010007	歐洲文學：1350-1800	張錦忠
		跨院選修(文)	AI010008	高級英文閱讀 (一)	余幼珊
	音樂系	深化人文社會	AE130002	樂曲賞析	何佩華
		核心人文藝術	AE6A0006	統整藝術 A	周婉容
		跨院選修(文)	AI010010	合唱	翁佳芬
		跨院選修(文)	AI010011	聲樂班 (一)	王望舒
		跨院選修(文)	AI010012	西洋音樂史 (一) - 中世紀、文藝復興時期	蔡順美
	劇藝系	跨院選修(文)	AI010015	劇場藝術專論	楊士平
		跨院選修(文)	AI010016	中國戲劇史 (二)	羅麗容
	哲學所	深化人文社會	AE130004	當代法國思潮與後現代	洪世謙
		深化人文社會	AE130005	視覺文化與當代法國思潮	楊婉儀
		深化人文社會	AE130006	影像美學	蔡偉鼎
		核心人文藝術	AE6A0003	東西哲學思想 A	越建東, 紀志昌, 蔡偉鼎
		核心人文藝術	AE6A0004	東西哲學思想 B	越建東, 紀志昌, 蔡偉鼎
		核心人文藝術	AE6A0005	東西哲學思想 C	越建東, 紀志昌, 蔡偉鼎
		核心人文藝術	AE6A0008	宗教與人生價值 B	蔡偉鼎

院	系所	課程類別	課號	科目名稱	授課教師
理學院	院本部	跨院選修(理)	AI020001	基礎生物學 A	黃弘文, 陳和瑟, 鄭光宏
	生科系	深化自然應用	AE330001	生命倫理的探索	趙大衛
		深化自然應用	AE330002	性與人生	徐芝敏
		深化自然應用	AE330003	演化生態學	張學文
		深化自然應用	AE330004	本地植物學	劉和義
		核心人文藝術	AE6A0007	宗教與人生價值 A	趙大衛
		核心自然應用	AE6E0003	生命科學 A	劉昭成, 陳孟仙, 劉仲康
		跨院選修(理)	AI020006	普通生物學 (一)	顏聖紘
		跨院選修(理)	AI020007	生物化學 (一)	許清玫
	跨院選修(理)	AI020008	微生物學	劉仲康	
	物理系	深化人文社會	AE130020	通識專題講座: 美學與文化識讀	劉金源, 許秀桃, 黃台珠, 楊弘敦, 羅文增
	應數系	跨院選修(理)	AI020009	線性代數 (一)	蔡志賢
		跨院選修(理)	AI020010	數學導論 (一)	呂宗澤
	生醫所	核心自然應用	AE6E0006	現今科技與社會 A	林葭華, 薛佑玲
核心自然應用		AE6E0007	現今科技與社會 B	林葭華, 薛佑玲	
工學院	院本部	跨院選修(工)	AI030001	資訊科技概論	邱日清, 葉家宏, 蔣依吾
	電機系	跨院選修(工)	AI030002	電機工程概論	王朝欽
		深化自然應用	AE330005	多媒體通訊之應用	陳英忠, 周孜燦, 邱日清, 溫朝凱, 葉家宏
	機電系	核心自然應用	AE6E0005	科技發展與人類文明 A	程啟正, 張川木
		跨院選修(工)	AI030003	工程倫理	何應勤
	資工系	跨院選修(工)	AI030004	C 程式設計	蔣依吾
		跨院選修(工)	AI030005	資訊人與智慧財產權	黃英哲
	光電系	跨院選修(工)	AI030006	普通生物學	陳韻安, 劉莉蓮
環工所	深化自然應用	AE330006	污染防治與環境管理	袁中新	
管理學院	企管系	跨院選修(管)	AI040001	企業概論	王致遠
		跨院選修(管)	AI040002	企業概論	王致遠
	財管系	跨院選修(管)	AI040003	企業概論	張靜琪
		跨院選修(管)	AI040004	經濟學 (一)	秦長強
		跨院選修(管)	AI040005	初級會計學 (一)	楊美玲
	資管系	跨院選修(管)	AI040006	計算機組織學	鍾明仁

院	系所	課程類別	課號	科目名稱	授課教師	
	公事所	深化人文社會	AE130014	架構思考法	趙善中	
		深化人文社會	AE130007	都市營造與空間規劃	郭瑞坤	
		深化人文社會	AE130008	環境倫理	林新沛	
海洋科學學院	海洋學程	跨院選修(海)	AI050001	海洋學(一)	陳冠宇, 洪佳章	
		跨院選修(理)	AI020004	普通化學實驗(一)	王家蓁	
		跨院選修(理)	AI020005	普通化學(一)	張祖辛	
	海資系	深化人文社會	AE130020	通識專題講座: 美學與文化識讀	劉金源, 許秀桃, 黃台珠, 楊弘敦, 羅文增	
		深化自然應用	AE330010	應用生物技術	林全信	
		核心自然應用	AE6E0003	生命科學 A	劉昭成, 陳孟仙, 劉仲康	
		跨院選修(海)	AI050002	海洋資源導論	羅文增, 廖志中	
		跨院選修(海)	AI050003	普通生物學(一)	林全信, 蔡錦玲	
	海工系	跨院選修(海)	AI050005	工程圖學	張揚祺	
		深化自然應用	AE330007	台灣海岸環境	許榮中	
	海生所	深化自然應用	AE330008	海洋污染與生物	劉莉蓮	
		核心自然應用	AE6E0004	海洋科學: 環境、資源及其永續 A	劉金源, 李澤民, 莫顯蕃	
	海下海物所	深化人文社會	AE130020	通識專題講座: 美學與文化識讀	劉金源, 許秀桃, 黃台珠, 楊弘敦, 羅文增	
		深化自然應用	AE330009	海洋科技與未來	陳信宏, 王兆璋	
		核心自然應用	AE6E0004	海洋科學: 環境、資源及其永續 A	劉金源, 李澤民, 莫顯蕃	
	社會科學學院	院本部	跨院選修(社)	AI060001	心理學	邱文彬
			跨院選修(社)	AI060002	憲法與政府	陳世岳
			核心社會探究	AE6B0004	社會科學(二) A	許家豪
		政經系	深化人文社會	AE130015	婚姻與家庭	李予綱
			跨院選修(社)	AI060003	經濟學原理(一)	李秉正
			跨院選修(社)	AI060004	經濟學原理(一)	吳世傑, 印永翔, 童永年
跨院選修(社)			AI060005	政治學(一)	辛翠玲	
跨院選修(社)			AI060006	政治學(一)	翁燕菁	
社會系		跨院選修(社)	AI060007	社會學(一)	王宏仁	
		跨院選修(社)	AI060008	海洋與社會	江政寬	
政治所		深化人文社會	AE130016	歐洲政經發展	王群洋	

院	系所	課程類別	課號	科目名稱	授課教師
	教育所	核心社會探究	AE6B0002	社會科學(一)A	洪瑞兒
	師培中心	深化自然應用	AE330011	科學知識的發展	張川木
		核心自然應用	AE6E0005	科技發展與人類文明 A	程啟正,張川木